

证券代码：300292

证券简称：吴通控股

公告编号：2018-104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3:30 时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达星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有关内容变更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运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

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27 日